

嘉義市 113 年度社工督導支持培力簡章

壹、計畫緣起

社會工作實施過程中，督導之於實務工作者，具有「教育」、「支持」及「行政」三種功能；又督導制度作為社會工作專業訓練的一種方法，它是由機構內資深的工作者，對機構內的新進人員或學生，透過一種定期和持續的督導程序，傳授專業服務的知識與技術，以增進其專業技巧，並確保對案主服務的品質(李增祿，2002)。

貳、計畫目的

為提升本市小型社福機構及團體社工人員在專業服務上能有所精進，將聘請專家學者進行團體督導，期待透過定期督導提升個案服務、資源運用、整合能力、風險管理、情緒支持等，讓社工人員自我檢視工作情形，以利社工人員持續久任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衛生福利部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嘉義市政府社會處
- 三、承辦單位：新動能社會工作師事務所

肆、實施對象：

本市小型社福機構及團體社工人員。每場次 7-8 人原則。

伍、實施地點：

新動能社會工作師事務所(嘉義市東區保義路 212 號)

陸、實施期程和講師：

一、身心障礙服務領域：

第一場：11 月 18 日(一)下午 14 時-17 時

第二場：11 月 27 日(三)下午 14 時-17 時

講師：林辰穎

學歷：中正大學社會福利研究所博士候選人

現職：國立嘉義特殊教育學校社會工作師

專長領域：身心障礙專科社會工作師

二、老人服務領域：

第一場：11月21日(四)下午14時-17時

第二場：12月6日(五)下午14時-17時

講師：林玉琴

學歷：中正大學社會福利研究所博士候選人

現職：新動能社會工作師事務所所長

專長領域：老人專科社會工作師

柒、實施方式和內容：

以團體督導方式就服務過程的敏感覺察、倫理二難、個案處遇、網絡合作等進行多面向探討互動與交流學習。

捌、報名方式：

線上報名(網址：<https://www.beclass.com/rid=294dad067281248134c3>，或掃描下方QR-code)，報名期限至每場次前一天，額滿提前截止。

